

110 學年度交大校區博士畢業服申請借用作業通知

一、申請借用說明

(一) 申請及領用時間：自 **111 年 5 月 16 日(一)至 111 年 6 月 10 日(五)**止。

(二) 應屆畢業生申請借用流程

1. 登入本校事務二組網頁點選畢業服借用申請系統

網址：<https://academics.nycu.edu.tw/clothes/s/>

2. 登錄程序：輸入**學號**→輸入**密碼**（首次使用者，請先點選「**第一次使用請按此**」登錄資料以取得密碼）→填寫相關資料→**列印申請單**。—請詳閱畢業服系統申請流程說明。

3. 攜帶申請單至事務二組審核借用資格後，至出納組繳交清潔維護費 600 元，攜帶繳費收據至事務二組 B1 庫房領取博士畢業服。

(三) 110 年 7 月至今已畢業且已完成離校手續欲借用博士畢業服者，請於事務二組網頁表單下載處(<https://ga.nycu.edu.tw/ct-general/download>)學位服項下，下載並列印「學位服借用申請書」，填妥後至事務二組辦理借用手續。

二、歸還說明

(一) 歸還時間：自 **111 年 7 月 4 日(一)至 111 年 7 月 6 日(三)**止。

(二) 歸還地點：事務二組 B1 領物辦公室。

(三) 逾期歸還者，自 **7 月 7 日(四)起**(當日起算逾期 1 日)至畢業服系統列印逾期滯還金表單，攜帶表單及畢業服先至事務二組核算滯還金，出納組繳費後，再至大禮堂(原中正堂)B1 領物辦公室歸還畢業服。

三、注意事項

(一) 逾期歸還者，每逾 1 日須繳滯還金新台幣 50 元(不含例假日)，其上限：博士服：新台幣 6,000 元整。

(二) **辦理時間為上班日 09：00-11：40 或 13：20-16：00 時段內。**

(三) 延畢生若經事務二組催繳 2 次，仍未歸還者，逕送學務處依校規處置。

(四) 借用之畢業服(包含帽子、披肩、袍服)應負善良保管之責任。若有遺失、損壞或無法繳回者，以時價賠償。賠償價格博士服新台幣 3,500 元整、博士帽新台幣 1,000 元整、博士披肩新台幣 1,500 元整。

(五) 若有冒名借用或資料填寫不實等欺瞞情事及違反前述歸還規定者，送學務處依校規按行為輕重處置。

四、聯絡人：童香綾 分機：51711 e-mail: ginatung@nycu.edu.tw。

劉淑玲 分機：51717 e-mail: liu0814@nycu.edu.tw。